|  |
| --- |
| **关于组织2015年度校级重点专业申报及建设第二批校级优质课程项目的通知** |
| 2015-10-29 16:43:20  单位:教务处  浏览425次 |
| 各学院（部）： 　　为落实学校“特色名校”工程和“学院任期目标责任考核办法”中的“本科人才培养与教学质量项目”建设方案，促进专业、课程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不断提高，现组织开展2015年度校级重点专业申报和第二批校级优质课程项目的建设工作，具体部署如下： 　　一、重点专业申报 　　（一）专业建设目标 　　遴选学术水平高、师资力量强、教学质量高、教学基础条件好、具有显著社会效益的10个优势专业，系统开展专业建设，以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复合型人才为宗旨，以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，以人才培养机制改革为切入点，强化师资队伍建设与课程建设，完善教学基本条件，全面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，形成专业品牌和专业特色，建成10个校级重点专业。 　　（二）专业建设基础及申报条件 　　1.专业建设方案具有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，明确的建设目标，清晰的改革思路和可量化的考核指标。人才培养目标符合社会发展需要，注重知识、能力、素质的协调发展，注重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和创业能力的培养。人才培养方案具有创新性、科学性和可操作性。 　　2.专业带头人由具有较好的学术造诣和教学水平的高级职称教师担任。专业团队人数在10人以上，年龄结构、职称结构、学缘结构合理，有良好的科研或专业技术背景。 　　3.按照新世纪高素质人才培养要求，不断深化教学改革，优化课程体系，加强教材建设，更新教学内容，突破传统教学模式，探索以能力培养为主的教学模式，采用探究式、研究性教学等新的教学方法。 　　4.专业教学基础设施条件良好，经费投入满足持续发展需要。校内外实验、实习、实训条件满足实践教学要求，与相关行业、企业或职业界有比较密切的联系，专业建设有其他相关学科专业的强力支持。 　　5.积极开展与国内外高校相同专业的合作，积极开展与社会、行业以及企事业单位的合作，探索学校与学校、学校与社会联合培养教师、学生的新途径。 　　6.重视教学管理制度改革创新。建立健全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的政策、制度与措施；建立推动本科生参与科研创新实践活动的长效机制；建立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以及由学校、行业部门和用人单位共同参与的学生考核评价机制。 　　关于重点专业建设详细内容和具体要求，参见《山东财经大学本科专业建设管理办法》（见附件1）和《山东财经大学重点本科专业评审指标体系》（见附件2）。 　　（三）推荐限额和范围 　　1. 推荐限额 　　各学院至多可推荐1个专业参加校内评审。 　　2. 推荐范围 　　为避免重复建设，要求申报专业不得与我校已确定为教育部特色专业建设点、山东省品牌特色专业建设点的专业重复（名单见附件3） 　　（四）材料报送及时间要求 　　1.报送材料 　　（1）《山东财经大学重点本科专业申请书》(附件4)  　　《申报书》中涉及到的专业代码、专业名称等，请参照《山东财经大学本科专业一览表》（附件5）进行正确填写。 　　为了更好地体现专业建设实力，增强专业申报时的竞争力，各专业负责人在填写申报书时应做到内容丰富、论证充分、图文并茂，不能太过单薄。 　　（2）《山东财经大学重点本科专业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6） 　　（3）代表性支撑材料 　　为便于专家审阅，请将支撑材料分类整理，列出详细的材料目录及页码。 　　2.报送时间 　　《申报书》纸质材料一式5份，《汇总表》纸质材料一式1份，支撑材料一式1份，于11月20日前报至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（燕山校区办公楼530房间），同时将电子版文件发送至[jiaoyan5869@163.com](mailto:jiaoyan5869@163.com)。邮件名称请注明“××专业推荐申报2015年度校级重点专业”字样，过期不予受理。 　　联系电话：88525869（内线：65869）。 　　（五）评审方式 　　学校组织专家组，根据《山东财经大学重点本科专业评审指标体系》，对各学院申报的专业材料进行公开公正评审，从中择优遴选出10个重点专业，经学校批准后公布评审结果。 　　二、第二批优质课程建设 　　（一）建设目标 　　整合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，改进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，强化教学条件和教学资源建设，推进课程师资队伍建设，在所有课程建设为合格课程的基础上，建成第二批400门优质课程，以此带动全校课程建设水平的整体提高，全面提升学校课程建设质量。 　　（二）建设要求 　　各学院参照《山东财经大学本科课程建设管理办法》（附件7），开展立项、建设和验收工作，验收结论报教务处备案。学院名额分配见附件8。注意课程名称和课程代码应按2013版培养方案课程库准确填写。 　　（三）建设任务书的制定及报送 　　1.各项目负责人须填写《建设任务书》（附件9），一式两份，一份留存学院，一份报教务处备案。 　　2.各学院须统一填写《山东财经大学2015年“本科人才培养与教学质量项目”课程建设项目汇总表》（附件10）。 　　3.建设任务书和汇总表的报送。纸质任务书与汇总表由各单位汇总后于2015年11月20日前报送至教务处教研科，地点燕山校区办公楼530房间，联系电话88525869。电子版任务书与汇总表由各单位汇总后发送至[jiaoyan5869@163.com](mailto:jiaoyan5869@163.com)，每个文件名为“优质课程+课程负责人+项目名称”，压缩文件包名、邮件名为“单位名称+2015第二批优质课程建设”。 |

http://pub.sdufe.edu.cn/news/view.php?id=29299